



更好的第二实验小学等你来 E02



“四个提升”为商河集中供热添彩 E03

看看您家孩子能上哪所学校

商河县下发2017年中小学(幼儿园)招生工作意见



本报记者 李云云

中高考结束后,又有一批“熊孩子”的去向引起了家长的关心。“孩子今年就该上幼儿园了,啥时候报名,需要什么条件”,市民刘女士给本报“有事您说”打来热线,咨询孩子上幼儿园的问题。

据了解,为切实做好中小学(幼儿园)招生工作,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(教基一厅[2017]1号)、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7年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及济南市招生工作会议精神,结合商河县实际,制定了《商河县2017年中小学(幼儿园)招生工作意见》。记者在《意见》中了解到,年满三周岁(2013年9月1日—2014年8月31日出生)、身体健康的适龄幼儿均可进入幼儿园。按照国家及省有关规定编班,小班(3—4岁),班额25人,最多不超过30人。报名时间为7月29—30日、8月5—6日。在商河县实验幼儿园活动室、商河县第二实验幼儿园活动室现场报名,摇号录取。值得注意的是,幼儿只能选择一所幼儿园,现场报名

结束后对两所幼儿园报名情况进行比对筛查,一经发现重复报名行为,取消其县直幼儿园报名资格。

8月9日,将幼儿报名情况在幼儿园门口进行公示,公布摇号时间地点及方式。8月12日,在县实验幼儿园、县第二实验幼儿园,现场摇号(后附摇号流程),公证处公证。值得注意的是,家长报名时必须携带户口本、房产证、出生医学证明、济南市儿童入托健康查体表、济南市儿童预防接种查验证明等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。

除了幼儿园招生外,商河县中小学的招生工作也将陆续开展,小学新生为2010年9月1日至2011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儿童。初中新生为接受完6年小学教育的应届在籍毕业生。小学阶段8月4—6日报名,初中阶段7月29日—30日报名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按照户籍与居住地相结合的要求,坚持“免试、相对就近入学”和“子女入学随法定监护人生活”的原则,城区各学校划定区域如下:

1、县城区各小学招生区域:

实验小学招生区域:青年路以南、银河路以北(到明辉路往东至东外环)、滨河路以东(含原织布厂)、省道316线以西区域内常住居民子女及工商业户、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。

第二实验小学招生区域:青年路以北、滨河路以东、宏业集团以南(含宏业集团)、东外环以西(不含张徐村)区域内常住居民子女及工商业户、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。

文昌实验学校招生区域:银河路以南

2、县城区各初中招生区域:

实验中学招生区域:银河路(到明辉路往东至东外环)以北城区常住居民子女及外来务工人员、工商业户子女,银河路以北许商街道所辖范围内各村(居)。

文昌实验学校招生区域:银河路(到明辉路往东至东外环)以南(含原文昌小学招生区域内村改居居民)、滨河路以东、彩虹路以北城区常住居民子女及外来务工人员、工商业户子女;许商街道孙家湾村、信家村、卢坊村、大郭家村、曹家村。

第二实验学校招生区域:银河路以南、滨河路以西、彩虹路以南、商中路以西城区常住居民子女及外来务工人员、工商业户子女;许商街道东八里村、西八里村、后十亩村、孟家村、苏家村、庞家村、张公亮村、

(到明辉路往东至东外环)、滨河路以东、彩虹路以北城区常住居民子女(含许商街道曹家村、大郭家村),以及本区域工商业户、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。

第二实验学校招生区域:银河路以南、滨河路以西、彩虹路以南、商中路以西城区常住居民子女(含许商街道东八里村、西八里村、后十亩村、贾庄镇万坊村、王洼村、小张家村),以及本区域工商业户、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。

赵家村。

值得一提的是,各镇(街道)中小学按照本镇(街道)划定区域招生。民办学校面向全县及周边地区招生。其招生必须按照省、市民办学校招生意见执行。面试过程由县教体局监督,否则视为违规招生。民办学校招生工作于7月底前全部完成。县特殊教育学校面向全县招收适龄智力残疾儿童少年,各中小学扎扎实实做好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工作,切实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。提醒广大市民,请按照规定按时报名,以免耽误适龄儿童享受九年义务教育,具体情况可以参照商河县教育局官方网站所提供的信息。

相关链接

中小学报名需准备的材料

(1)小学报名所需材料

报名需带户口本原件及其首页、索引页和本人页(共3页)的复印件;父、母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出生医学证明和儿童免疫接种查验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,幼儿园就读证明。以下情况需加带证件及材料:

①城区常住居民子女:不动产登记证或者房产证(购房合同)原件并带有公章、个人签名页的复印件(必须为实际长期居住),购房缴费单据原件及复印件,水、电、气及物业管理费缴费单据及其复印件。未居住不予办理。

②工商业户子女:实体店房产证原件(或不动产登记证)及复

印件、工商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原件及复印件、税务证件(含税票)及复印件(其中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明须为2016年8月31日前办理)、近一年进货单据及有关凭证。工商营业执照必须与实体店一致。同时提供在城区住房房屋不动产登记证或者房产证原件及复印件,租住房屋还需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及现租住地居委会出具的租住证明。

③外来务工人员子女:务工证明(用工合同、单位缴纳的“五险”缴费单据或个人缴纳的社保缴费单据、经商营业执照等)、暂住证(居住证)、现居住地证明。

(2)初中报名所需材料

户口本原件及其首页、索引页和本人页(共3页)的复印件。以下情况需加带:

①各镇(街道)初中学校报名时须持有小学毕业学校盖章的学籍表。

②城区常住居民子女需提交:房产证(购房合同)原件及复印件,购房缴费单据及复印件,水、电、气、物业管理费单据及复印件。

县直属小学毕业的非本区域学生,许商街道单园小学、三里庄小学、常庄小学毕业学生需提交:毕业学校和县教体局教育科盖章的学籍表。

③工商业户子女需提交:实

体店房产证原件(或不动产登记证)及复印件、工商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原件及复印件、税务证件(含税票)及复印件(其中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明须为2016年8月31日前办理)、近一年进货单据及有关凭证。工商营业执照必须与实体店一致。同时提供住房房屋房产证(或不动产登记证)原件及复印件,租住房屋还需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及现租住地居委会出具的租住证明。

④外来务工人员子女需提交:务工证明(用工合同、单位缴纳的“五险”缴费单据或个人缴纳的社保缴费单据、经商营业执照等)、暂住证(居住证)、现居住地证明。

(3)报名时几种情况界定

1、城区常住居民必须有不动产登记证或者房产证(购房合同),必须长期实际居住。未入住不予安排。

2、商业用房、民间契约、协议、公证处证明、单位证明均不视作招生的房产依据。

3、所有工商业户、外来务工人员均为城区内范围,工商业户必须是实体店。工商业户除提供实体店地址外,还必须要有家庭生活、起居固定场所。每个工商业户实体店小学六年内只安排一个家庭子女入学,初中三年内只安排一个家庭子女入学。如在时限内实体店经营者变更,则原入学子女需转至相应学区后,方可解决新的学位,否则不予安排学位。在小区车库、住户经营、空挂门头和同一门头挂两块及以上门头牌等情况的不允许报名。

4、对于户口迁移的适龄儿

童,其迁户必须跟随父母,截止到2017年8月31日转户必须满一年,且有合法住所。

5、户口随祖父母、外祖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,监护人在招生区域内有合法固定住所,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少年儿童,依据其祖父母、外祖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合法固定住所确定服务学校:

(1)父母双方都是现役军人的(含武警);

(2)父母双方都是公派出国的专家、技术人员;

(3)孤儿。

其他情况不予安排。

6、县实验小学、第二实验小学、文昌实验学校的非本区域毕业生,应到户籍或居住地初中学校就读。如果选择到县城区初中学校就读,必须随法定监护人在城区生活,界定为择校生,高中录取时不享受指标生待遇。